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

第五十九本 第一分

(抽印本)

# 說「是」和「有」

On 'Be' and 'Have' in Chinese

黃正德

C. -T. James Huang

*Reprinted from*

The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Philology

Academia Sinica

Vol. LIX, Part I

Taipei, Taiwan, China

# 說「是」和「有」

黃 正 德

本文提議以一貫性的看法分析中文的「是」和「有」，主張這兩個詞語都具有及物和不及物的用法。及物用法的「是」屬於一種雙元述詞，與名詞組構成判斷句，表達名詞組之間的等同或類屬關係。不及物的「是」屬於一種准許主語提昇的助動詞，因主語的提昇或不提昇而分別形成不同面貌的分裂句。及物的「有」也是個雙元述詞，與兩個名詞組形成領屬句；而不及物的「有」則屬於一種准許主語提昇的助動詞，因主語的提昇或不提昇而分別形成存在句或完成句。

「是」和「有」是中文文法裡兩個比較特殊的動詞，一般文法書都把它們分出來個別處理。以專文分別討論這兩個詞語的著作也非常多。但除了少數人之外<sup>1</sup>，大多數學者雖認為這兩個詞語與其他動詞有所不同，但不特別注意它們之間的許多相同之處。本文準備給這兩個詞語提供一個一貫性的句法分析，並說明是字句與有字句在句法上有若干平行的特徵，可以經由這個分析得到合理的解釋。下文將主張「是」與「有」都具有及物動詞和不及物動詞的雙重身份。用在判斷句的「是」和用在領屬句的「有」都是一個做為雙元述詞用的主要動詞，而用在分裂句的「是」和用在存在句或完成句的「有」則都是做為單元述詞用的助動詞。

## 一、是字句

是字句主要可以分為判斷句和分裂句兩類。判斷句又有兩種，一種表示兩個名詞組之間的等同 (identification) 關係，如例 (1)-(2) 所示：

---

\* 本文寫作期間與初稿完成之後，部分內容曾分別在第二屆世界華語文教學研討會與清華大學、康乃爾大學語言學研究所作口頭報告，承梅廣、湯廷池、李壬癸、董昭輝、李艷惠、寧春岩、黃居仁、簡瑜琴、湯志真與 Jean-Yves Dupont 諸先生提供改進意見，謹在此敬致謝意。

1 如李英哲 (1972)，屈承熹 (1970) 等。

黃 正 德

(1) 我的老師是張先生。

(2) 張先生是我的老師。

另一種判斷句表達名詞組之間的類屬 (class membership) 關係，或以一個名詞組描述另一個名詞組的屬性，如 (3)-(4)：

(3) 張先生是個好人。

(4) 馬是一種動物。

等同句的兩個名詞組可以互換位置而語義不變 (如 (1)-(2))，但類屬句的名詞組不能互換位置：

(5) \*一個好人是張先生。

(6) \*動物是馬。

所謂的分裂句，指的是像 (7)-(9) 這種句子：

(7) 是張三明天到紐約去。

(8) 張三是明天到紐約去。

(9) 張三明天是到紐約去。

這三個句子的基本語義一樣，都是「張三明天到紐約去」。加上「是」字以後，句子的重點 (或「焦點」) 起了變化。(7) 強調主語「張三」，(8) 強調副語「明天」，(9) 強調趨向補語「到紐約」。「是」字的語義功能不在表達等同或類屬，而在強調句子的成分。這種句子的句尾常常帶個「的」字，所以也常稱為「是…的」結構：

(10) 是張三昨天看到王小姐的。

(11) 張三是昨天看到王小姐的。

(12) 張三昨天是看到王小姐的。

有時候「的」字也可以出現在動詞與賓語之間：

(13) 張三是去年結的婚。

(14) 李四是昨天到的紐約。

這類句子在語義與語用功能上與下列英文句子相當：

(15) It is John who will go to New York tomorrow.

(16) It is tomorrow that John will go to New York.

(17) It is to New York that John will go tomorrow.

這些英文句子在生成語法裏稱為分裂句 (cleft sentences)，因為每句裏都有一個詞組從基本句裏分出來作為句子的焦點。但中文分裂句的形成顯然沒有把句子的焦點移出來。真正有分裂現象的句子中文也有，但卻是下列這種「準分裂句」(pseudo-cleft sentences)：

(18) 昨天看到王小姐的是張三。

(19) 昨天張三看到的是王小姐。

這類句子與英文的準分裂句相當：

(20) What I bought was the book.

(21) What excited him most was the book.

準分裂句與分裂句的語義功能不一樣。分裂句的「是」主要強調句子的成分：「是」字可以省略而句子的基本意義不變。準分裂句的「是」不能省略：

(22) \*昨天看到王小姐的張三。

準分裂句的「是」不用來強調語句的成分，它的主要功能是表示等同。這已經有許多學者說過了。我們可以依照一般的分析，認為像 (18) 這種句子在結構上與 (23) 相同：

(23) 昨天看到王小姐的人是張三。

(23) 的主語包含一個關係子句，修飾中心語「人」。若把中心語省略，句子就變成了 (18)。因為這種句子表示等同，所以 (18) 與 (23) 的主語都可以與賓語互換位置。

(24) 張三是昨天看到王小姐的人。

(25) 張三是昨天看到王小姐的。

因此準分裂句應該歸屬於判斷句的一種，這一點學者一般沒有異議。

但分裂句應如何分析呢？學者的看法十分不一致。由於分裂句與準分裂句都牽涉到「是」與「的」，許多學者也把分裂句視為判斷句的一種，並認為分裂句的「是」與判斷句的「是」都是一個雙元述詞，表示等同或類屬關係，或以主謂結構描述主語的屬性。例如朱德熙先生 (1978) 與 Ross (1983) 都認為分裂句與準分裂句同屬一

類。朱德熙先生更直接把分裂句分析為準分裂句的變體。不過，這種分析法問題很多。第一，朱（1978）認為準分裂句（26）經過主賓語位置互換就得到分裂句（27）：

(26) 昨天買書的是我。

(27) 我是昨天買書的。

但（27）卻是個有歧義的句子。除了與（26）一樣表示「昨天買書的人」和「我」等同之外，（27）還可以用來強調「昨天」，表示我買書的日期是昨天而不是前天。一般純粹的等同句經過主賓語易位之後不會出現歧義。

第二，許多分裂句不能由判斷句經過主賓語易位而產生。例如分裂句的「是」字可以出現在句首：

(28) 是我昨天看見他的。

(29) 是張三要來的。

朱先生認為這些句子是由判斷句經過「主語後置」得來的。（28）句原來是「昨天看見他的是我」，把主語「昨天看見他的」移到句尾，就成了（28）。但這個假設似與中文的一般事實相違。因為中文一般沒有主語後置的現象。下列各句都不能成立：

(30) \*買了一本書李四。 （比較：李四買了一本書。）

(31) \*打了李四昨天來的那個人。 （比較：昨天來的那個人打了李四。）

即使是一般的等同判斷句也不許主語後置：

(32) \*是昨天來的張三。 （比較：張三是昨天來的。）

(33) \*是這本書我最喜歡的。 （比較：我最喜歡的是這本書。）

(34) \*是我的朋友張三。 （比較：張三是我的朋友。）

第三，有些分裂句更沒有適當的判斷句作為來源。例如（35）的來源不可能是（36），因為（36）本身不能成立：

(35) 是昨天下雨的。

(36) \*下了雨的是昨天。

（37）也不能由（38）產生：

(37) 是下了不少雨。

(38) \*下了不少雨是。

類。朱德熙先生更直接把分裂句分析為準分裂句的變體。不過，這種分析法問題很多。第一，朱（1978）認為準分裂句（26）經過主賓語位置互換就得到分裂句（27）：

(26) 昨天買書的是我。

(27) 我是昨天買書的。

但（27）卻是個有歧義的句子。除了與（26）一樣表示「昨天買書的人」和「我」等同之外，（27）還可以用來強調「昨天」，表示我買書的日期是昨天而不是前天。一般純粹的等同句經過主賓語易位之後不會出現歧義。

第二，許多分裂句不能由判斷句經過主賓語易位而產生。例如分裂句的「是」字可以出現在句首：

(28) 是我昨天看見他的。

(29) 是張三要來的。

朱先生認為這些句子是由判斷句經過「主語後置」得來的。（28）句原來是「昨天看見他的是我」，把主語「昨天看見他的」移到句尾，就成了（28）。但這個假設似與中文的一般事實相違。因為中文一般沒有主語後置的現象。下列各句都不能成立：

(30) \*買了一本書李四。 （比較：李四買了一本書。）

(31) \*打了李四昨天來的那個人。 （比較：昨天來的那個人打了李四。）

即使是一般的等同判斷句也不許主語後置：

(32) \*是昨天來的張三。 （比較：張三是昨天來的。）

(33) \*是這本書我最喜歡的。 （比較：我最喜歡的是這本書。）

(34) \*是我的朋友張三。 （比較：張三是我的朋友。）

第三，有些分裂句更沒有適當的判斷句作為來源。例如（35）的來源不可能是（36），因為（36）本身不能成立：

(35) 是昨天下雨的。

(36) \*下了雨的是昨天。

（37）也不能由（38）產生：

(37) 是下了不少雨。

(38) \*下了不少雨是。

此外，分裂句的「的」字常可以省略（「他是很聰明」，「他是明天來，不是今天來」）。但準分裂句不能省略「的」字。這些理由都顯示分裂句不應看成準分裂句的一種。分裂句的「是」應與判斷句的「是」字分開處理。

鄧守信先生（1979）討論分裂句時，提到一個很方便的處理方法，就是把分裂句的「是」看成一個指示焦點專用的標記（focus marker）。依這個方法，只要在句子的焦點之前插入「是」字，原來的句子就變成了分裂句。這種處理方法的優點之一是方便，同時因為不以準分裂句來產生分裂句，又避免了這種分析法的種種困難。但鄧先生也指出這種插入「是」字的分析法有兩大困難。第一，它忽略了分裂句的「是」與準分裂句的「是」都帶有動詞的屬性，例如兩種句子的「是」都可以進入「V-不-V」的格式以形成正反問句，也可以用「不」字來否定：

- (39) a. 是不是他昨天借了你的書？  
 b. 他是不是昨天借了你的書？  
 c. 他昨天是不是借了你的書？
- (40) a. 不是他昨天借了你的書。  
 b. 他不是昨天借了你的書。  
 c. 他昨天不是借了你的書。
- (41) a. 昨天借了你的書的是不是他？  
 b. 昨天借了你的書的不是他。

第二，這種分析無法解釋分裂句裏「是」字分布的限制。分裂句的「是」字出現的位置，限於主語之前（如（42））或主語與謂語之間（如（43）-（45））。「是」字出現在主謂語之間時，又可以與時間及地點副語互為前後：

- (42) 是我昨天在學校打了他。  
 (43) 我是昨天在學校打了他。  
 (44) 我昨天是在學校打了他。  
 (45) 我昨天在學校是打了他。

但「是」字不能出現在述賓結構或介賓結構的賓語前面：

- (46) \*我昨天在學校碰見了是他（的）。

(47) \*我昨天把是他罵了一頓。

「是」也不能出現在下列述補結構的補語前面：

(48) \*我設法是打開窗子了。 (比較：我是設法打開窗子了。)

(49) \*我逼他是改嫁了。 (比較：我是逼他改嫁了。)

(50) \*我放了一本書是在桌上。 (比較：我是放了一本書在桌上。)

另外，「是」必須放在屬於謂語成分的介賓結構之前：

(51) \*我被他是騙了。 (比較：我是被他騙了。)

(52) \*我把他是罵了一頓。 (比較：我是把他罵了一頓。)

(53) \*他到紐約是去了。 (比較：他是到紐約去了。)

可以與「可能，應該」互為前後：

(54) a. 他是可能到紐約去了。

b. 他可能是到紐約去了。

(55) a. 他是應該到紐約去了。

b. 他應該是到紐約去了。

但不能放在「能，肯，敢」和表示能力的「會」等助動詞之後：

(56) \*他能是三天不睡覺。 (比較：他是能三天不睡覺。)

(57) \*他肯是幫忙我。 (比較：他是肯幫忙我。)

(58) \*他敢是跟人吵架。 (比較：他是敢跟人吵架。)

(59) \*他會是開車。 (比較：他是會開車。)

如果把「是」字看成一個單純的焦點標記，就很難解釋這些嚴格的限制。

因此無論是把分裂句的「是」看成判斷句的主要動詞或當作一個焦點標記的非動詞都有困難。

我們現在想提出一個看法，認為分裂句的「是」字應該分析為一個助動詞。首先，我們來考察一下助動詞的語法特性。我們知道，助動詞通常出現在主語與謂語之間。因此也可以說助動詞以名詞組為其主語，以動詞組為其賓語。例如「敢，肯，能」以及表示能力的「會」都有這種性質：

(60) 你敢跟他說話嗎？



- (61) 李四不肯幫忙我。  
 (62) 張三能三天不吃飯。  
 (63) 李四不會開車。

但有些助動詞在語義上與其主語沒有選擇上的關係。例如「可以」和表示未來的「會」等：

- (64) 你們可以不來。  
 (65) 這本書會漲價。

「敢，肯，能」以及表示能力的「會」都只能以有生名詞組為其主語，因此可以說這些助動詞都是一種雙論元述詞 (two-place predicate)，其論元結構 (thematic structure) 包含兩個參項 (argument)：一個做主語用，是為「外項」；另一個做補語用，是為「內項」。外項擔任「施事者」的論元角色，內項則擔任「行動」的角色。但「可以」及表達未來的「會」則任何類別的名詞組都可以充任主語。這些主語只與助動詞後的謂語有主謂關係，與助動詞本身沒有關係。換句話說，(64)-(65) 的主語不擔任助動詞的論元的角色，不是助動詞論元結構裏的參項。這類助動詞都屬於一種單元述詞，其論元結構只包含一個內項 (以命題或事件作為補語)，但沒有外項。

因此這兩種助動詞的分別和一般所謂「控制動詞」(control verb, 如 try 等) 與「提升動詞」(raising verb, 如 seem 等) 之間的分別是相當的：

- (66) John tried [<sub>e</sub> to be honest].  
 (67) John seemed [<sub>e</sub> to be honest].

兩句表面上看起來一致，但 (66) 句的空位代表子句主語的省略點 (等於是一個空代詞 PRO)，而 (67) 句的空位則代表子句主語向上提升的移出點 (等於是一個移動痕跡 t=trace)：

- (68) John tried [PRO to be honest].  
 (69) John seemed [t to be honest].

這種結構上的分別，也可以適用於上述的兩種助動詞。以歧義的「會」字為例，「張三會開車」裏的「會」表示能力，是個雙元述語，以「張三」為主語，「開車」為補語，全句的結構是一個「控制結構」：

(70) 張三會〔PRO 開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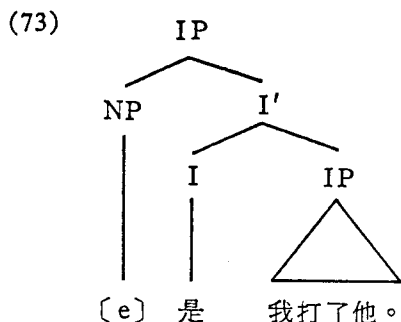
但「這本書會漲價」的「會」是一個單元述詞，句子的深層結構應該是：

(71) 〔〔e〕會（這本書漲價）〕。

也就是說助動詞「會」字以句子「這本書漲價」為賓語，但沒有語義上的主語。「這本書漲價」中的「這本書」經過主語提升，移到「會」字前面的空主語位置，句子就成了下面的表層結構：

(72) 這本書會〔t 漲價〕。

我們認為分裂句的「是」也是一個允許主語提升的助動詞，與表示未來的「會」屬於同類。如果以 I 代表助動詞，IP 代表以助動詞為中心語的句子，圖 (73) 所示就是一個分裂句的深層結構：



這個句子的母句是個無主句。賓語子句的主語「我」字可以經過主語提升填入母句主語的空位，也可以不提升。主語提升的結果得到 (74)；若不提升，就得到 (75)。

(74) 我是打了他。

(75) 是我打了他。

「是」與「會」不同之處在於「會」字下面的主語必須提升（「\*會這本書漲價」），但「是」字下面的主語不必。在這點上「是」與「應該」和「可能」較為接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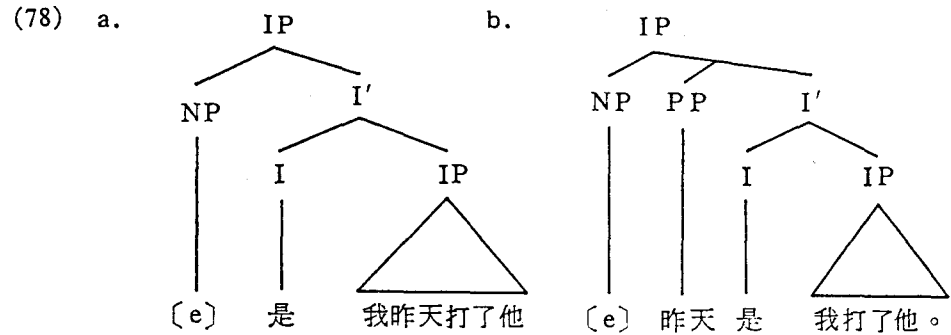
(76) a. 應該他知道這件事。

b. 他應該知道這件事。

(77) a. 可能他已經走了。

b. 他可能已經走了。

依照這個處理方式，我們可以明顯地看出，分裂句的「是」主要出現在(1)主語之前(若主語不提升)和(2)主語與謂語之間(若主語提升)。至於時間與處所副語可以和「是」字互為前後，則是因為在深層結構中這類副語可以出現在助動詞「是」的母句之內，也可以出現在「是」字後面的子句中。含有「昨天」的分裂句可以有下兩列這兩種深層結構：



(78a) 若經過主語提升就得到 (79) 這個句子，若主語不提升就得到 (80)：

(79) 我是昨天打了他。

(80) 是我昨天打了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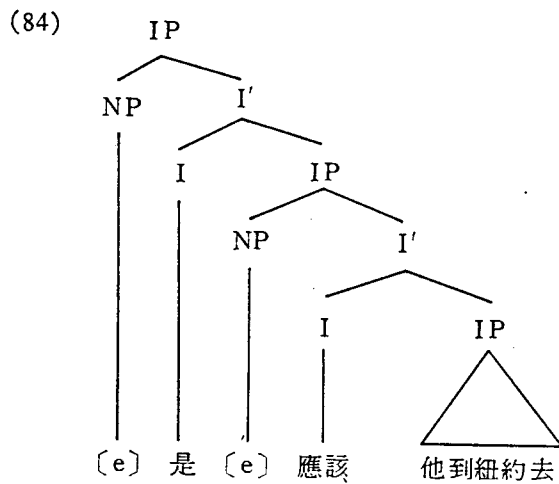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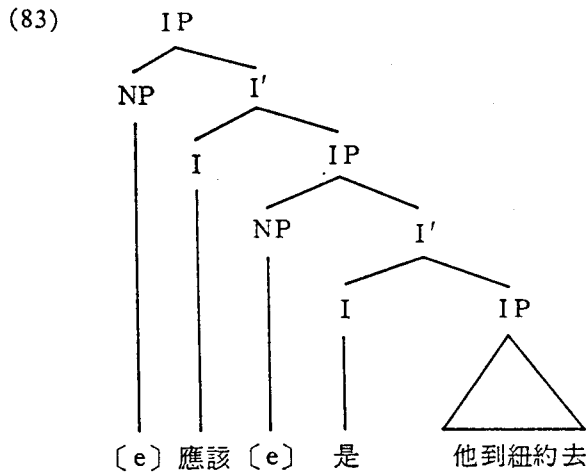
另一方面，深層結構 (78b) 若經過主語提升就得到 (81)，若主語不提升就直接得到 (82)：

(81) 我昨天是打了他。

(82) 昨天是我打了他。

把分裂句的「是」字當作助動詞來處理，除了可以有效的產生合法的分裂句之外，並且也可解釋「是」字分布的限制。例如上文指出「是」字不能出現在述賓結構或介賓結構的賓語之前(見(46)-(47))，也不能出現在述補結構的補語之前(見(48)-(50))。我們知道助動詞都必須出現在「前謂」(pre-VP)的位置，不能出現在述詞或介詞的後面。「是」字的分布正好有這些限制，如果把「是」字看成助動詞，這些限制就不必另外解釋了。同樣的，因為以「被，把，到」為首的介賓結構都屬於謂語的一部分，所以「是」字與其他助動詞都不能出現在這類介賓結構後面(見(51)-(53))。

上文提到「是」字可以與「可能，應該」等互為前後（見 (54)-(55)）。這是因為這些助動詞和「是」字一樣，可以分別作為母句或子句的中心語。下面兩個深層結構都可以成立：



(83) 中的「他」可以經過兩次主語提升，得到 (85)；也可以經一次提升得到 (86)；若「他」不提升，(87) 也可以成立：

(85) 他應該是到紐約去。

(86) 應該他是到紐約去。

(87) 應該是他到紐約去。

同樣的，(84) 中的「他」可以經過兩次提升，一次提升，或不提升而分別得到 (88)-(90)：

(88) 他是應該到紐約去。

(89) 是他應該到紐約去。

(90) 是應該他到紐約去。

另外可以與「是」字互為前後的助動詞還包括表示未來的「會」等：

(91) 張三會不會是明天纔要來？

(92) 這本書是不會漲價的。

但不是所有的助動詞都可以與「是」互為前後。前面提到，「是」字不能放在「能，肯，敢」與表達能力的「會」之後。這顯然是因為這些助動詞必須以代表動作的謂語或子句為其賓語，而帶有「是」字或其他助動詞的句子都代表一種狀態或命題 (proposition)，不直接指涉動作。至於「是，應該，可能」及表示未來的「會」則都能以狀態或命題做為其賓語，因此後面還可以再出現一個帶有助動詞的子句。

應該一提的是，雖然依照我們的分析，同一個深層結構可以衍生兩個或多個不同的分裂句，而且，這些分裂句在論元結構的意義方面完全同義，但它們在句子的焦點方面卻大不相同。這點不同我們可以在表層結構以下列規則來決定：分裂句以緊跟「是」字後的第一個詞組為焦點，或說以「是」字直接管轄 (govern) 的詞組為焦點。因此「是我明天到紐約去」的焦點是「我」，但「我是明天到紐約去」的焦點則是「明天」。兩句焦點不同是因為表層結構不同；論元結構相同，則是因為深層結構相同。

總之，我們主張把分裂句的「是」和判斷句的「是」分開來處理。判斷句的「是」是個雙元述詞做為主要動詞用。它的兩個論元都是名詞組，依論元角色的不同而有等同或類屬的關係。分裂句的「是」是個助動詞，在論元結構方面這種句子是一個以句子為賓語的無主句。因為我們不把分裂句當做判斷句的變體，所以我們的分析不會遭遇到朱 (1978) 或 Ross (1983) 那種分析所引起的困難。另外，把分裂句的「是」看成一個助動詞能很自然地解釋「是」字分布的情況，說明為什麼「是」字不能出現在動詞之後，或在賓語、補語之前。同時，因為助動詞在本質上還是動詞的一種，它

還具有一般動詞的屬性。由這兩點看來，我們的分析顯然要比把「是」字看成一個「焦點標記」這種分析強了許多<sup>2</sup>。

認為「是」字有主要動詞和助動詞兩種用法，在許多語言裏都有相當的證據。英文的 *be* 用在判斷句時是個主要動詞，但用在進行式或被動式時則是一個助動詞：

(93) John is my friend.

(94) John is singing.

(95) John was arrested.

另外許多語言也常以這個字表達若干句子的完成貌。例如德文的“*ist*”在(96)句裏是個主要動詞，但在(97)裏則是表示完成貌的助動詞：

(96) Schmidt ist mein Freund. (史密特是我的朋友。)

(97) Schmidt ist nach Paris gefahren. (史密特去了巴黎了。)

我們主張中文的「是」也可以當做助動詞用，與英德文所不同的是中文用「在，著，被，有」等來表達進行式、被動式和完成式，而用「是」字來形成分裂式罷了。

我們雖然已經證明分裂句的「是」可以分析為一個助動詞，但還沒有證明它一定非得分析為助動詞不可。如果把分裂句的「是」看成一個主要動詞，也並無不可，只要說它是個以句子為賓語的單元述詞並允許主語提升等，就可以把它與判斷句的「是」分開來。動詞與助動詞的區分本來相當微小（助動詞屬於動詞的一種）。不過把分裂句的「是」當做助動詞也就是把整個分裂句看成一個單句（而不是一個復句），這一點似比較合乎一般人的語感。同時，中文的分裂句如(98a)顯然與英文的強調句(98b)完全相當：

(98) a. 我是看見了王小姐。

b. I did see Miss Wang.

(98b) 裏的 *did* 顯然是一個不折不扣的助動詞，因此把分裂句的「是」看成助動詞也是很合理的。又，下列牽涉謂語省略的句子也顯示「是」字的助動詞用法：

(99) 張三很喜歡李小姐，我也很喜歡李小姐。

---

2 呂叔湘先生(1979)會提議把分裂句的「是」字分類為「前謂語」。這個辦法掌握了「是」字分布的大半事實，但沒有解釋為何這個前謂語具有許多動詞的屬性。

(100) \*張三很喜歡李小姐，我也。

(111) 張三很喜歡李小姐，我也是。

這些句子顯示謂語省略時，必須插入「是」字與主語做伴。但如果原句已帶有助動詞就不必插入「是」字：

(112) 張三會開車，我也會開車。

(113) 張三會開車，我也會。

因此，例(111)裏的「是」可以說是助動詞不在時執行助動詞任務的詞語，性質與英文的“do support”類似：

(114) \*John comes every day, and so Bill.

(115) John comes every day, and so does Bill.

(116) John will come tomorrow, and so will Bill.

(111) 句裏的「是」和(115)句裏的“does”作用似乎完全一樣。兩個詞語都當助動詞用。

把分裂句的「是」看成助動詞還有一項重要的根據，跟我們對「有」字的分析有關。這一點容下文交代。

## 二、有字句

從上節的討論我們知道是字句可以有下列三個格局：

(117) a. 主語…是…賓語

b. 主語…是…謂語

c. 是…主語…謂語

第一個格局屬於判斷句，後兩個格局屬於分裂句。判斷句的「是」是個雙元述詞，分裂句的「是」是個作單元述詞用的助動詞。第二、三格局具有相同的深層結構，它們表面上的區別來自主語提升（第二格局）或不提升（第三格局）。

我們主張這種分析可以完全擴展到中文的有字句。有字句也可以進入下列三個格局：

(118) a. 主語…有…賓語

b. 主語…有…謂語

c. 有…主語…謂語

第一格局的有字句屬於領屬句：

(119) a. 我們有書。

b. 他們有很多錢。

第二格局的「有」表達完成貌。國語表達完成貌的「有」主要出現在否定句或正反問句之中：

(120) a. 張三沒有看見李四。

b. 張三有沒有買過這本書？

但在閩南方言裏，這個格局很普遍：

(121) 伊有在家無？ (他在家嗎？)

(122) 伊有看到我。 (他確曾看到了我。)

(123) 這蕾花有紅。 (這朵花是很紅。)

(124) 這本冊有夠壞讀。 (這本書真夠難讀。)

屬於第三格局的句子主要表示存在：

(125) 有一本書放在桌子上。

(126) 有一個人打了張三。

對於第一格局和第二格局的「有」，學者的看法相當一致。領屬句的「有」是個及物動詞，在論元結構裏屬於一種雙元述詞，以客體 (theme) 爲其內項，領屬者 (possessor) 爲其外項。完成貌句式裏的「有」則是個助動詞。

至於存在句的「有」，學者一般也把它當做動詞看待，並認爲這裏的「有」與領屬句的「有」和當助動詞的「有」不盡相同。另外有少數人把存在句的「有」看成無定名詞組的定語 (indefinite determiner)。不過這種分析不易爲人接受，因爲它忽略了「有」字的動詞屬性，又無法解釋「有」字分布的限制。例如「有」可以出現在主語之前，但不能出現在動詞或介詞與其賓語之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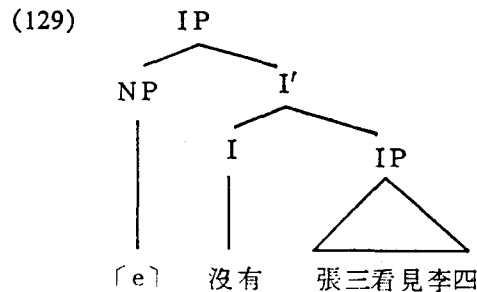
(127) \*我買了有一本書。

(128) \*他被有一個人騙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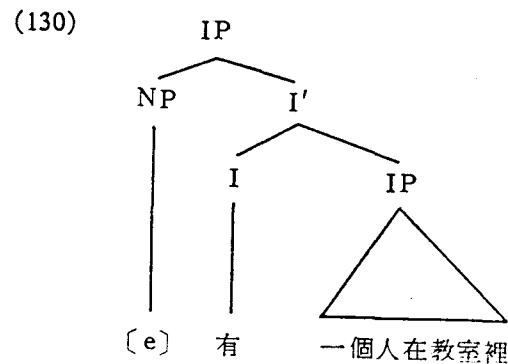


若把存在句的「有」看成定語，就無法解釋為什麼它只能當主語的定語但不能當賓語的定語。

我們認為存在句的「有」和完成句的「有」一樣，應該分析為一個助動詞，而且這兩種句式的深層結構都是一個以子句為賓語的無主句。如果深層結構是 (129)：



「張三」經過主語提升移到母句的主語位置，句子就變成完成句 (120a) 「張三沒有看見李四」。如果深層結構是 (130)：



這時無定名詞組「一個人」不能提升，因此 (130) 保留原狀，是為存在句：

(131) 有一個人人在教室裏。

因此，依據我們的分析，第二與第三格局的有字句屬於同類，具有相同的深層結構，這一點和我們分析第二、第三格局的是字句時的情況相當。所不同的是第二、第三格局的是字句在表面上都是分裂句，但第二、第三格局的有字句則在表面上有完成句和存在句之分。我們認為「完成」和「存在」這兩個傳統上的概念主要是在表面上（或在描述的層次上）有所不同，但在深層結構裏則是合而為一的。我們持這種看法有下列幾點理由：

第一，完成句在語義上其實也是存在句的一種。所不同的是存在句意指人或物的存在，而完成句則意指事件或動作的存在。國外語言學家與哲學家早有人認為含有完成貌的句子都牽涉到一種「事件的量化」(event quantification)，而這種量化正是一種存在性的量化(existential quantification，見 Davidson 1975 與 Carlson 1977 等)。完成句和一般簡單句的不同之一就是這種存在量化的有或無。簡單句如「他吃飯」只說他有吃飯的習慣，這是對一種狀態的描述。但完成句「他吃了飯」則說明「他吃飯」這個事件已經發生，已經在「言談宇宙」(universe of discourse)裏存在了。若依照 Davidson 與 Carlson 等人的看法，「他吃飯」的邏輯形式是個不含存在量化的簡單形式(132)，但「他吃了飯」的邏輯形式則應該是(133)裏的(a)、(b)、或(c)：<sup>3</sup>

(132) 吃(他，飯)。

(133) a.  $(\exists x)(X = \text{他吃飯})(X \text{發生了})$ 。

b.  $(\exists x)(\text{吃}(\text{他}, \text{飯}, x))$ 。

c.  $(\exists s)((R(\text{他}, s)) \& (\text{吃}(\text{他}, \text{飯})))$ 。

因此我們可以說第二、第三格局的「有」都表示存在。第三格局因為主語未提升，「有」的後面是主語，所以表示主語的存在。第二格局因為主語已經提升，「有」的後面是謂語，因此表示謂語所指涉的事件的存在，也就是動作的完成。存在句和完成句的分別因此是表層結構上「存在物」不同的分別，就像第二、第三格局的分裂句主要的分別在於焦點的不同一樣。在分裂句裏，緊跟在「是」字後面的詞組是句子的焦點；在存在句裏，緊跟在「有」字後面的詞組則指涉句子所斷言存在的人、物，或事件等。

第二，把第二格局的「有」看成第三格局的同類，從論元結構的觀點來看也是很有道理的。完成句的「有」與它的主語並沒有選擇上的關係；換句話說，完成句的主

3 Davidson 討論到(133a)與(133b)兩個形式，前者根據 Reichenbach 的理論把存在物「X」看成事件本身，後者則認為存在物屬於動詞「吃」的一個參項，代表事件發生的時間或地點。Carlson 認為存在物其實是指主語「他」的一個「時空切片」或「階段」(stage)。依這個看法，句子的邏輯形式是(133c)，意思是：「有一個某時某地的他吃了飯了」。

語不屬「有」字論元結構的參項。「有」字後面的謂語才是與主語有論元關係的述詞詞組。因此，完成句的「有」與助動詞「應該，可能」，表示未來的「會」，以及分裂句的「是」在論元結構上是相當的。在深層結構裏它們都是以子句為賓語但不帶主語的單元述詞。完成句的這種深層結構正好和存在句的表層結構一樣，很難與後者做分別。因此把完成句和存在句看成同類是很合理的。

第三，「有」字的分布和「是」字的分布情況在有關方面完全一樣。例如，分裂句的「是」只能出現在主語之前或主語與謂語之間。「有」字則除了領屬句以外，也只能出現在主語之前（存在句）或主語與謂語之間（完成句）。「是」字出現在主語與謂語之間時可以與若干副語互為前後，這也是「有」的特色：

- (134) a. 我沒有在學校看見他。  
b. 我在學校沒有看見他。

「是」不能出現在屬於謂語成分的介賓結構之後，「有」也不能：

- (135) a. 他沒有被李四看見。  
b. \*他被李四沒有看見。

- (136) a. 他沒有把李四打死。  
b. \*他把李四沒有打死。

又，分裂句的「是」不能放在動詞與賓語或補語之間，存在句或完成句的「有」也不能（見（143-144））。

我們在上節已經指出，「是」字在分布上的這些限制顯示分裂句的「是」是一個允許主語提升的助動詞。既然「有」字的分布也受到同樣的限制，那麼把完成句與存在句的「有」也看成一個允許主語提升的助動詞就理所當然了。「有」與「是」有一點不同，就是「有」字下面的主語如果是一個有定名詞組（如「張三」）則必須提升（造成完成句，如「張三沒有來」），但若下面的主語是一個無定名詞組（如「一個人」），則主語必須留在原位（得到存在句，如「有一個人打了他」）。但這些特別的限制都有它們獨立的原因。例如有定名詞組不能指涉存在句所斷言的存在物，這是非常普遍的現象（如英文 \*There is the book on the table 不能成立），這說明「有」之下的有定主語必須提升。另外，中文一般不容許無定名詞組出現在句首，因

此「有」之下的無定主語不能提升。

第四，把存在句從領屬句劃分出來並把它與完成句合併處理，還可以從動詞詞尾「著，了，過」的分布得到證明。有關「有」字附加「著」的問題，何大安先生（1987）說的很清楚：領屬句的「有」可以帶「著」，但存在句的「有」不能。

(137) 他有著很高的理想。

(138) 你們有著這麼好的環境，爲什麼還不用功？

(139) \*有著人來了。

另外，以處所爲主語的「有」也可以附加「著」：

(140) 牆壁上有著一幅畫。

(141) 這裏怎麼會有著這麼多的垃圾啊！

何大安指出，只有帶有主語的「有」才可以附加「著」。其實，「了」與「過」的情形也一樣：

(142) 他有了孩子了。

(143) 他們有過不少經驗。

(144) 圖書館裏有了這本書以後，大家都覺得方便。

(145) \*有過一個人在這裏。

(146) \*有了兩本書在桌子上。<sup>4</sup>

我們知道，動詞與助動詞的主要分別之一是動詞常可以附加「著，了，過」但助動詞絕不可以。領屬句的「有」可以附加這些詞尾證明它是個主要動詞。存在句的「有」不能附加這些詞尾，這點和完成句的「有」是一致的：

(147) \*他沒有著（了，過）看見他。

---

4 本論文集審稿人之一曾指出例句（146）若當做附屬子句，常可以成立：

(i) 有了兩本書在桌子上，夠你看三天了。

(ii) 有了兩本書在桌子上，你還找第三本幹嘛？

但這裏的「有」可以看成領屬句的「有」，主語原來可能是「你」，經過蒙後省略而以「零形」出現。(i) 與 (ii) 也可以經過承前省略說成「你有了兩本書在桌子上，夠看三天了」等。換句話說，在這裏「有了兩本書在桌子上」是一個省略句，不是無主句或道地的存在句。省略句的「有」當然可以附加「了」字。

因此把存在句的「有」與完成句的「有」一起看成助動詞，正好可以解釋它們為什麼不能添加動詞詞尾。

最後，存在句與領屬句的分別還可以從「有」字後面名詞組的指涉看出來。領屬句的賓語可以有定，也可以是無定：

(148) 我有一本書。

(149) 你有沒有這本書？

但存在句的「有」後面不能接有定的名詞組：

(150) 有一本書在教室裏嗎？

(151) \*有這本書在教室裏嗎？<sup>5</sup>

值得一提的是，以處所為主語的「有」也可以接有定或無定的名詞組，和領屬句的「有」相像：

(152) 教室裏有一本書嗎？

(153) 教室裏有這本書嗎？

(151) 與 (149), (153) 的對比顯示只有無主句的「有」後面必須使用無定名詞組。帶有主語的「有」一般都可以拿有定名詞組作為賓語，不管主語是領屬性的還是處所性的主語。可見帶有領屬性主語的有字句和帶有處所性主語的有字句屬於同類。何大安已經指出這兩種有字句都可以添加「著」，現在我們更進一步指出這兩種句式的賓語都可以是有定的名詞組。這顯示「桌子上有一本書」應可看成領屬句的一種（以「桌子」為「準領屬者」），與「有一本書在桌子上」這種存在句不同。只有後面這種無主句才是道地的存在句，也只有這種句子的「有」才不能接有定名詞組或加添「著，了，過」等詞尾。

### 三、結 論

上文已經說明「是」和「有」具有類似的語法特性，可以用一貫性的方法來處

---

<sup>5</sup> 本文審稿人指出下列例句可以成立：

(i) 有這本書在教室裏，上課愉快多了。

我們認為這也是經過主語省略的領屬句。或許是「我們有這本書在教室裏，上課愉快多了」的省略。既是領屬句，「有」字便可以以有定名詞組為賓語。

理。兩者都可以作為雙元述詞，而分別造成判斷句或領屬句。兩者也都可以作單元述詞，形成以子句為賓語的無主句。深層結構經過主語提升或不提升，就形成不同詞序的分裂句或存在句（後者包含完成句）。我們認為有字句的第二、第三格局應該視為同類（完成句等於一種存在句），就像是字句的第二、第三格局也應該視為同類（都是分裂句）一樣。依照這個看法，既然完成句的「有」是個不折不扣的助動詞，存在句的「有」以及分裂句的「是」也都應該看成助動詞了。<sup>6</sup>

### 參 考 書 目

- (1) 朱德熙 (1978) 〈的字結構與判斷句〉，原載《中國語文》1978年。收入《現代漢語語法研究》，商務印書館。
- (2) 何大安 (1987) 〈國語的「有著」和閩南語的「有著」〉，《大陸雜誌》73, 171-179。
- (3) 呂淑湘 (1979) 《漢語語法分析問題》，商務印書館。
- (4) Carlson, Greg (1977) *Reference to Kinds in English*,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Amherst, Massachusetts.
- (5) Chomsky, Noam (1981) *Lectures on Government and Binding*, Foris Publications, Dordrecht, Holland.
- (6) Chomsky, Noam (1988) "Some Notes on Economy of Derivation and Representation," ms., MIT.
- (7) Chu, Chauncey (屈承熹) (1970) *The Structures of "Shr" and "You" in Mandarin Chinese*,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Texas, Austin, Texas.
- (8) Davidson, Donald (1975) "The Logical Form of Action Sentences," in

---

6 本文對「是」與「有」的分析與李艷惠 (1985) 有關中文句法的若干結論有些不同。李艷惠認為中文在表面結構裏沒有無主句，但本文認為是字句與有字句的第三格局都是不折不扣的無主句。

另外，本文對於助動詞「是」與「有」的論證主要是就表層結構來說的。從深一層的理論觀點來看，我們也可以說分裂句的「是」與存在句，完成句的「有」（以及所有的助動詞）在深層結構裏都是一個主要動詞，但經過動詞移位 (verb-to-INFL movement) 移到助動詞的位置，所以在表層結構就成了助動詞了。最近持這種看法的人很多，包括 Chomsky (1988) 與 Pollock (1988) 等。

- D. Davidson and G. Harman (eds.), *The Logic of Grammar*, Dickenson, Encino, California.
- (9) Huang, C. T. James (黃正德) (1987) "Existential Sentences in Chinese and (In)definiteness," in E. Reuland and A. ter Meulen (eds.), *The Representation of (In)definiteness*, The MIT Press,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 (10) Jackendoff, Ray (1972) *Semantic Interpretation in Generative Grammar*, MIT Press,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 (11) Li, Audrey (李艷惠) (1985) *Abstract Case in Chinese*,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 (12) Li, Ying-che (李英哲) (1972) "Sentences with *be*, *exist*, and *have* in Chinese," *Language* 48, 573-583.
- (13) Pollock, Jean-Yves (1988) "On Verb Movement and the Structure of IP," ms., *Linguistic Inquiry* 20, 365-424.
- (14) Ross, Claudia (1983) "On the Functions of Mandarin 的,"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11, 214-246.
- (15) Teng, Shou-Hsin (鄧守信) (1978) "Remarks on Cleft Sentences in Chines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7, 101-113.

# On 'Be' and 'Have' in Chinese

C.-T. James Huang

## Abstract

A unifying analysis is proposed for *shi* 'be' and *you* 'have' in Chinese according to which these elements are seen as having both a transitive and an intransitive use. The transitive *shi* is a two-place predicate that combines with arguments to form identificational or specificational copulative sentences. The intransitive *shi* is a raising auxiliary that subcategorizes for a clause. Various "cleft sentences" are formed with the intransitive *shi* depending on whether subject raising has taken place. The transitive *you* forms possessive sentences with two arguments. The intransitive *you* is again a raising auxiliary. Depending on whether subject raising takes place, this *you* gives rise to existential and perfective sentences.